

<<东汉那些事儿>>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东汉那些事儿>>

13位ISBN编号：9787507526912

10位ISBN编号：7507526917

出版时间：2009-6

出版时间：华文出版

作者：魏新

页数：290

字数：26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东汉那些事儿>>

内容概要

西汉末年，王莽专政，民不聊生。

谶纬学空前发达，靠谶语当上皇帝的王莽，最后也毁在一句谶语上——“将来当天子的是一个叫刘秀的人。”

放牛娃刘秀第一次听到这句话时，还在长安求学，倒也没在意，因为天下叫“刘秀”的人肯定不止他一个。

二十八岁的刘秀第二次听判这句话是在他去县城卖谷子的路上，有人拦住他说：“兄弟，你就是未来咱们国家的皇帝。”

这一次刘秀半信半疑。

刘秀的大哥刘縯正愁造反没理，咱乘机扯大旗干吧。

于是一场轰轰烈烈的造反开始了。

在刘縯带着刘秀打下半个天下的时候，一场内乱发生，刘縯死了。

从放牛娃刘秀到皇帝刘秀，还有漫长的路，其实刘小三对当皇帝这件事真没有太大的欲望，只是命运的大手最终选择了她。

<<东汉那些事儿>>

作者简介

魏新，笔名老了，作家、诗人。

2006年出版长篇小说处女作《动物学》，在新浪点击率过千万。

2008年出版历史文学《水浒十一年》，一度占据新浪读书排行榜榜首。

2009年长篇小说《我将青春付给了你》由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被誉为70后一代的青春史。

<<东汉那些事儿>>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我不是程姬
- 第二章 歌唱小三放牛郎
- 第三章 我的未来不是梦
- 第四章 同桌的你
- 第五章 上苍保佑吃不饱饭的百姓
- 第六章 飞得更高
- 第七章 我拿青春赌明天
- 第八章 如果下辈子我还记得你
- 第九章 这是我们的选择
- 第十章 天亮了
- 第十一章 相亲相爱
- 第十二章 姐姐，我要回家
- 第十三章 学习项羽好榜样
- 第十四章 跟着老大走
- 第十五章 没有吃，没有穿，只有敌人送上前
- 第十六章 为什么你们背着人选别人
- 第十七章 你在我眼里是最美
- 第十八章 救兵在哪里
- 第十九章 我们的队伍向太阳
- 第二十章 蚂蚁没问题
- 第二十一章 两只老虎跑得快
- 第二十二章 早知道伤心总是难免的
- 第二十三章 你是我一辈子的骄傲
- 第二十四章 相信自己
- 第二十五章 我不做大哥好多年
- 第二十六章 你伤害了我，我一笑而过
- 第二十七章 皇帝哭吧不是罪
- 第二十八章 城里的月光
- 第二十九章 我们都是好孩子
- 第三十章 快使用“威斗”
- 第三十一章 不当皇帝不知道身体不好
- 第三十二章 带我去洛阳
- 第三十三章 拿了我的给我还回来
- 第三十四章 我是一只小小鸟
- 第三十五章 朋友一生一起走
- 第三十六章 天子的手指淡淡的味道
- 第三十七章 龙的传人
- 第三十八章 爱如酒水
- 第三十九章 勇气
- 第四十章 为什么流浪
- 第四十一章 我怎么逃得如此狼狈
- 第四十二章 天寒地冻，断炊断粮
- 第四十三章 千年等一回
- 第四十四章 最近比较烦
- 第四十五章 雨天里的一把火

<<东汉那些事儿>>

- 第四十六章 任光华丽现身
- 第四十七章 远方的客人请你留下来
- 第四十八章 抬头的一片天，是火把的一片天
- 第四十九章 再回首
- 第五十章 她比你先到
- 第五十一章 千里马，蹄儿朝西
- 第五十二章 朋友别哭
- 第五十三章 天堂里有没有牛来牛往
- 第五十四章 外面的世界
- 第五十五章 祖国的好山河寸土不让
- 第五十六章 这一刻，他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 第五十七章 巨鹿，今夜请把它遗忘
- 第五十八章 小兔乖乖，把门打开
- 第五十九章 心太宽
- 第六十章 没那种命
- 第六十一章 解决
- 第六十二章 到底是铜马跑得快，还是突骑跑得快
- 第六十三章 射犬英雄传
- 第六十四章 无地自容
- 第六十五章 原来你也在这里
- 第六十六章 雾里看花

<<东汉那些事儿>>

章节摘录

第一章我不是程姬多年以后，刘汉子裔们提起属于他们的瑚，私下议论最多的话题是：若非汉景帝那次意外的夜生活，刘汉王朝的历史很可能会缩短近二百年。

这种意外，像历史上的小概率事件一样，在不同时候出现了很多次，每一次，都足以改变国家的命运。

事情的起源记录在《史记?卷五十九》上：有一天晚上，汉景帝说好了要去一名叫程姬的女人那里过夜。

从职称上来看，姬的地位比夫人要低，能被皇帝宠幸的机会不多。

所以这样的晚上对程姬来说不是千年等一回，怎么着也得算难忘今宵。

天有不测风云，程姬每个月都有那么几天不舒服，正好赶上了被皇帝宠幸的这一天。

那时候，按照相关条例规定，皇帝的女人们“有月事者止不御”，提前往脸上抹上一种丹红，表示自个儿大姨妈来了，这样就不会被皇帝选着。

或许是程姬盼皇帝盼得心切，也或许是她一时疏忽，正巧找不到丹红了，只好搓了个白脸出来面试，碰巧又被挑中了。

不过，汉景帝不知道，这次他挑了一名原本应该“止不御”的女人。

套用汉景帝的爷爷的老对头的诗：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有月事，有月事兮可奈何，程姬程姬奈若何！

这是多么美好的一天，汉景帝刘启刚刚即位不久，还没有亲身经历七王之叛的伤悲，也没有亲眼目睹过匈奴兵戈的寒光。

而立之年的他踌躇满志，脚下这片国土广阔富饶，烽火的狼烟已渐渐散去，麦秆味的炊烟正袅袅升起。

刘启上朝听到的奏折，都是来自四面八方的好消息。

心情愉快的皇帝在挑选了侍寝的佳人后，美餐了一顿，喝了不少酒。

闻到皇帝身上浓重的酒味，程姬想到了一个主意。

第二天早晨起来，刘启打了个呵欠，看了一眼枕边的佳人，大吃一惊。

“呀！”

程姬，你这个女娃咋变了模样？

”“陛下，我，我，我不是程姬。

”“那你是啥人？

”刘启问。

这位佳人开口唱道：啊，啊，啊，啊，啊，我不是程姬，我不敢骗你我只要皇帝哥哥能把我欢喜我没有程姬的美丽也没有贾夫人的权力我只是一个姓唐的侍女你要我咋地我只能咋地要不是昨天晚上你喝高程姬身体不争气直到我头发花白牙齿掉光也轮不到我去陪皇帝你啊，啊，啊，啊，啊……刘启明白了，原来是这样……这事……也不好公开追究啊？

用一位著名老年男主持人的抒情腔来说：“本来是件挺好的事啊……”要因为这事给她们俩治罪，一是于心不忍，二是传出去也太没面子了，自个儿喝多了连自个儿的女人也不认识，这皇帝当得也太糊涂了吧，这么糊涂的皇帝，大臣们能服？

可要是因为这个，就把侍女明媒正娶，封姬立后，也不是那么回事，毕竟皇帝跟侍女，阶级差别也太大了。

干脆……就当不知道吧。

汉景帝刘启心想，顶多，再回赠侍女一首歌：那一夜，你没有拒绝我那一夜，我伤害了你那一夜我不小心喝醉那一夜……都怪那个程姬这就叫：犯了糊涂事，继续装糊涂。

可很多事情的发展总会这样：越想瞒天过海，越是瞒不住。

刘启这次“上醉不知，以为程姬而幸之”的一夜风流，竟使唐女“遂有身”，肚子一天一天大了起来，还为刘启生了个大胖小子——刘发。

直到刘发生下来，刘启这才不太情愿地封唐女为唐姬。

<<东汉那些事儿>>

这就叫：程姬调包，唐姬可得。

不过，刘启开始并没有把刘发当回事。

刘启有十四个儿子，对他来说，刘发只是儿子中的十四分之一。

由于他的出生过于意外，母亲身份过于低微，所以别的儿子当太子的当太子，封王的封王，这个儿子从生下来那天起，就想着赶紧打发，打发得越远越好。

要不然，一看见他，刘启耳边就萦绕刚才那两首歌。

从刘发的名字就能看出来刘启内心深处的拧巴：“乃发寤己之谬幸唐姬”，意思是对自己荒谬的醒悟。

刘发刘发，赶紧打发。

说是赶紧，也不能太直接，不能说那十三个都封王，这一个直接挖坑埋掉。

怎么说也是自个儿的亲生骨肉，算了，也封王。

于是，在公元前155年，刘启把刘发封为长沙王。

那时候的长沙可不是现在的长沙，娱乐业这么发达，晚上十点出门还堵车。

当时的长沙是标准的荒蛮之地。

《史记》记载刘启“以其母微，无宠，故王卑湿贫国”。

“卑湿”就是“低湿”的意思，说明自然环境恶劣，不适合人类居住。

司马迁说：“江南卑湿，丈夫早夭。”

“贫国”顾名思义，就是说人口不多，经济不发达。

《汉书》记载当时长沙人口“乃在二万五千户耳”。

仅相当于中原地区人口稠密的县十二三个。

由于“地广人稀”，老百姓吃饭倒也没多大问题，“饭稻羹鱼，或火耕水耨，果隋赢蛤，不待贾而足”。

尽管“无饥馑之患”，却“无积聚而多贫”。

所以，当时的长沙绝不是风水宝地，而是名副其实的“南大荒”。

去吧，刘发，“南大荒”欢迎你。

汉景帝刘启：迎接另一个晨曦，带来全新空气刘发：气息改变情味太淡，根本没啥情谊唐姬：我家大门常打开，开放怀抱等你，过去就有了默契，你会爱上那里汉景帝刘启：不管远近都是太子，全都给

封地，当啥王都没关系，吃喝没问题合：长沙欢迎你，等你开天辟地长沙欢迎你，被封成王都了不起

有勇气就会有奇迹刘发带着不怕“早夭”的勇气去了长沙，一去十三年。

十三年后，奇迹来了。

这一年，汉景帝刘启召集诸侯王来朝为他过寿，举行了一场盛大的酒会，十四个儿子从四面八方赶来，欢聚在长安。

这时候的刘启要政绩有政绩，要民心有民心，他治理的中国呈现出和谐盛世的美景。

这么一个规模空前的盛会，一定要搞出些新项目来才好。

光喝酒有啥意思？

再说，刘启的酒量应该不敢恭维，这一点平常他可能自个儿不太注意，可一见到刘发，马上就注意了。

“父王海量！”

“孩子们喊道。”

“我只是略饮。”

“刘启端着金镶玉的酒杯，开始谦虚了。”

“父王，再饮一杯！”

“孩子们又喊。”

“不不，我需要冷静一下。”

“汉景帝说，‘这样，你们表演节目吧。’”

“皇帝在酒桌上的话，照样是圣旨。”

于是，每个诸侯王按年龄大小排号，挨个表演节目。

<<东汉那些事儿>>

表演什么节目呢？

肯定是最流行的，最被全国人民喜闻乐见的——舞蹈。

汉代人擅长舞蹈。

很多著名的舞蹈家都出自汉代，比如说后来汉成帝宠爱的赵飞燕老师，“身轻若燕，能作掌上舞”。

还有汉高祖的宠姬戚夫人“善为翘袖折腰之舞，歌出塞入塞望归之曲”。

汉武帝宠爱的李夫人也是“妙丽善舞”型。

那时不仅是女性，男性能歌善舞者也很多，现代人舞蹈中的“马步”“弓箭步”的舞蹈动作都是从那时的男性舞蹈中的动作演变来的。

最著名的男性舞蹈艺术家要数汉代的开山鼻祖——汉景帝刘启的爷爷——汉高祖刘邦。

《史记·高祖本纪》上说：刘邦在平定了淮南王英布叛乱之后，返回的路上，在老家的沛宫设宴，召集乡亲们饮酒，并亲自击筑，高唱他本人创作的《大风歌》。

在歌唱中，“乃起舞，慷慨伤怀，泣数行下”。

唱着歌，跳着舞，自个儿把自个儿感动哭了，这事得多高技术？

有这样一种优良的舞蹈传统，刘启的儿子们应该跳得都不赖。

有跳“盘鼓舞”的，有跳“巾舞”的，有跳“拂舞”的，也有跳“铎舞”的。

或柔美，或粗犷，舞姿充分展现了不同的地方风情。

刘启的祝寿酒会一下子变成了舞林大会。

由于大家是酒后跳舞，估计都特别能放得开。

到现在的迪厅里转一圈，很容易就能看到酒后跳舞的热烈场景。

不过，尽管是酒后跳舞，刘启的儿子还是有秩序的，不是群魔乱舞，而是轮番上场，一个跳完了，下一个再跳。

轮到刘发上场了。

让我们用掌声欢迎来自长沙的快男刘发。

刘发很紧张地上来，左右看了一下，乐师问他：“用什么曲子伴奏？”

他说：“不用，清跳。”

紧接着，刘发做出了一个四肢不协调的人才会做出的舞蹈动作——“张袖小举手”，就是说：用手举袖口，似抬非抬，缩手缩脚，别别扭扭，畏畏缩缩。

“停！”

”驭景帝刘启说，“你这个男娃咋跳得像个女娃？”

”刘发的回答倒是十分从容，说：“儿臣的长沙国地域狭小局促，不能回旋。”

”汉景帝笑了：“看来这个娃脑子不笨，虽然是我酒后播种。”

”刘启一高兴，就给刘发又划了武陵、零陵、桂阳三个郡，“地小，就再发给你几片，咱家就地多。”

”因为这舞林大会的精彩献艺，刘发将自己的属地从一个“卑湿贫国”变得幅员千里。

这下，刘发应该改名刘大发了。

事实上，再大发的长沙也比不上长安的秦砖汉瓦，最让刘发留恋的并不是那里“九市开场，货别隧分，人不得顾，车不得旋”的繁华，而是深宫中他寂寞的母亲。

后来的长安是丝绸之路的起点，当时对刘发和他的母亲来说，有一条“米土之路”在长安和长沙之间相通。

每年，刘发都派人把长沙的新米从这条路运往长安，让母亲品尝，返回时将长安的泥土运回长沙，筑成一座高台，刘发站在高台上向西眺望。

<<东汉那些事儿>>

媒体关注与评论

重温历史参透智慧，写给年轻人的东汉开国创业史，王莽专政，流民纷纭，混乱时代下一个年轻人的光荣与梦想，刘秀是中国历史上最会用人、最有学问、最会打仗的皇帝。

——毛泽东 作者和当年明月一样，都是把大家熟悉又陌生的历史写得丰满、深入人心。

——joyeria（天涯论坛网友） 作者的文字有一种特殊的魅力，让人在不知不觉中被牵着走南闯北，你很难从他布置的文字迷阵中走出来，不得不被他嬉笑怒骂间流淌的才华所吸引。

——坏蓝眼睛（情感小说家、《爱情呼叫转移》作者） 田中芳树说：即使物换星移，世事变迁，人类的所作所为，都不会有所变化。

两千年前的古人也会做你做的事，唱你唱的歌。

历史，就在古今草民们的卡拉OK里。

——王蕾（译林出版社编辑） 当年明月好比历史学领域里的民间派诗人，以草根的方式对抗精英们对重新诠释史学的垄断，打破正史书写中一贯的神秘冷漠，还原读者一个血肉丰盈的历史现场。而本来就是一位优秀民间派诗人的魏新则更进一步，在《东汉那些事儿》里，运用了多重视角，在还原历史以真实和质感的前提下，把历史讲得更加惊心动魄、可歌可泣。

——马兵（山东大学博士）

<<东汉那些事儿>>

编辑推荐

重温历史参透智慧，写给年轻人的东汉开国创业史，王莽专政，流民纷纭，混乱时代下一个年轻人的光荣与梦想，刘秀是中国历史上最会用人、最有学问、最会打仗的皇帝。

——毛泽东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